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07日至2025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75680647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12月08日

商 标

清枫行

申 请 人 武定县梦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地 址 云南省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武定县白路镇三合村委会二台坡村6号

代理机构 杭州知协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；动物展览；摄影服务；音乐制作；电影制作；视频制作；非广告版面设计；文献和纪录片的参考书图书馆；组织文化艺术活动；培训